

证券代码：600282

证券简称：南钢股份

编号：临2020—089

##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 过渡期损益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向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钢联”、“交易对方”）发行股份购买控股子公司南京南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钢发展”）38.72%股权、南京金江冶金炉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江炉料”）38.72%股权。

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向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57号】，核准公司向南京钢联发行 1,698,163,773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标的资产金江炉料 38.72%股权、南钢发展 38.72%股权的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分别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2020 年 7 月 1 日办理完毕。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新增股份 1,698,163,773 股的登记手续。

根据公司与南京钢联签署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约定，标的公司在收购基准日至标的股权交割日期间产生的收益由上市公司享有，出现的亏损由交易对方按 38.72%的比例向上市公司补足。

本次交易的过渡期系指自审计、评估基准日起至股权交割日止。其中，审计、评估基准日为 2019 年 8 月 31 日，交割审计基准日为 2020 年 6 月 30 日，因此本次交易过渡期确定为自 2019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公司聘请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南钢发展、金江炉料交割过渡期间损益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并于 2020 年 9 月 7 日出具了《南京南钢产

业发展有限公司资产重组过渡期合并损益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天衡专字（2020）01618号】、《南京金江冶金炉料有限公司资产重组过渡期损益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天衡专字（2020）01670号】。

根据上述专项审计报告，过渡期内南钢发展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2,929.65 万元；金江炉料实现净利润 2,519.54 万元，均未发生经营亏损，因而交易对方无需承担补偿责任；南钢发展及金江炉料在过渡期内产生的收益由上市公司享有。

特此公告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九日